



海南师范大学  
HAINAN NORMAL UNIVERSITY

## 海南师范大学 2023 年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

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，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，助力国际中文教育人才的成长，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（以下简称中心）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（以下简称奖学金），聚焦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。2023 年我校招生项目如下：

### 一、资助对象

- 1.非中国籍人士；
- 2.对华友好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、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；
- 3.身心健康，品学兼优；
- 4.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、教学及相关工作；
- 5.年龄为 16-35 周岁（统一以 2023 年 9 月 1 日计）。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，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。

### 二、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

#### 第一类：中文师资类项目

##### 1.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

2023 年 9 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 2 年。

具有大学本科学历。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五级）210 分、HSKK（中级）60 分。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。

## **2.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本科生**

2023 年 9 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 4 年。

具有高中学历。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四级）210 分、HSKK（中级）60 分。

## **3.一学年研修生**

2023 年 9 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 11 个月。不录取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。

汉语国际教育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270 分，具有 HSKK 成绩；汉语言文学、中国历史、中国哲学等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四级）180 分、HSKK（中级）60 分；汉语研修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210 分，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。

## **4.一学期研修生**

2023 年 9 月、2024 年 3 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 5 个月。不录取护照上有 X1、X2 签证者。汉语国际教育、汉语言文学、中国历史、中国哲学等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180 分，具有 HSKK 成绩；中医、太极文化方向，具有 HSK 成绩，同时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。

## **第二类：奖学金线上项目**

1. 一学年汉语研修线上项目：每年 9 月或 3 月入学。一般汉语水平考试成绩需达到 HSK（三级）180 分，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。

2. 一学期汉语研修线上项目：每年 9 月或 3 月入学。一般需具有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成绩（对级别和成绩不作具体要求）。

3. 专项线上研修项目：具体申请条件和申请办法，请咨询我校。

## **三、办理流程**

2023 年 3 月 1 日起，申请者可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报名网站

( [cis.chinese.cn](http://cis.chinese.cn) ) 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，同时在我校网址 <http://study.hainnu.edu.cn/>填写申请。

登录奖学金网站，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；在线提交申请材料，关注申请进程、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；奖学金获得者与接收院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，在线打印获奖证书；按接收院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。

截止日期（以北京时间为准）：

1. 9月入学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5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5月25日；

2. 2024年3月入学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11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11月25日。

中心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：根据 HSK、HSKK 考分和级别，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，于入学前约3个月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，公布评审结果。

#### 四、关于在职中文教师和汉语桥获奖者

##### 1. 在职中文教师

在职中文教师申请各类奖学金，可提供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，免提交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证书。

##### 2. 汉语桥获奖者

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 2023 年度“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证书”者，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，凭奖学金证书向目标接收院校提交申请材料。如有问题，请咨询 [chinesebridge@chinese.cn](mailto:chinesebridge@chinese.cn)。

#### 五、其他

1. 相关专业培养方案与教学课程，可咨询**我**校。

2. 申请者须了解**我**校的具体招生条件及报名截止时间，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申

请材料。

3. 学历生须参加年度评审，详见《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》。

4. 相关入学等事宜，请及时联系接收院校。

5. 入学体检不合格、中途退学、及未经许可不按时报到、休学等情况，取消奖学金资格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[570010@hainnu.edu.cn](mailto:570010@hainnu.edu.cn)

电话：+86-898-65819460

微信公众号：海南师范大学国际教育学院

网址：<http://gjwh.hainnu.edu.cn/>



## 七、附件

1. 奖学金资助内容及标准

2. 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

海南师范大学国际教育学院

2023 年 1 月

## 附件 1

#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资助内容及标准

奖学金资助内容包括：学费、住宿费、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险费。

1. 学费由接收院校统筹用于奖学金生的培养与管理，开展文化活动，组织参加汉语考试等。

2. 住宿费由接收院校统筹使用，为学生提供免费宿舍，一般为双人间；经奖学金生申请、接收院校批准，选择校外住宿者，由学校按月或季度发放住宿费，博士生标准为 1000 元人民币/月，其他类奖学金生为 700 元人民币/月。

3. 生活费由接收院校按月发放。本科生、一学年和一学期研修生标准为 2500 元人民币/月；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生为 3000 元人民币/月。

奖学金生按接收院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，否则取消奖学金资格。当月 15 日（含 15 日）前到校注册者，当月发放全额生活费；15 日以后注册者，当月发放半月生活费。

奖学金生在学期间（不含寒暑假）因个人原因离开中国时间超过 15 天者，停发离华期间生活费。

奖学金生因个人原因休学、退学或受接收院校纪律处分者，停发自休学、退学或接到处分通知之日起的生活费。

毕（结）业生的生活费发放至学校确定的毕（结）业日期后的半个月。

4. 综合医疗保险费参照中国教育部来华留学有关规定执行，由接收院校统一购买。一学期研修生为 400 元人民币/人，一学年以上标准为 800 元人民币/年/人。

## 附件 2

#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

### 一、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

1.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。
2. HSK、HSKK 成绩报告（有效期两年）扫描件。
3.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。
4. 无犯罪记录证明。

### 二、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

5.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（毕业预期证明）和在校学习成绩单。
6.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须提供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。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。

三、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。

四、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，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。